

资产评估报告编码回执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全国统一编码)

资产评估报告编码： 3131020029201900928

资产评估报告名称： 上海克来机电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与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涉及的南通克来凯盈智能装备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报告

资产评估报告文号： 沪申威评报字〔2019〕第1173号

资产评估机构名称： 上海申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签字资产评估专业人员： 陈毅夫(资产评估师)、李昊光(资产评估师)

说明：本回执仅证明该资产评估报告已进行了全国统一编码，不作为资产评估机构及其签字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免除相关法律责任的依据。

本报告依据中国资产评估准则编制

**上海克来机电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拟发行股份与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涉及的
南通克来凯盈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评估报告**

沪申威评报字〔2019〕第1173号

（共 1 册，第 1 册）

上海申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31日



目 录

声 明.....	1
摘 要.....	3
正 文.....	6
一、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和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评估报告使用人概况	6
二、评估目的	10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11
四、价值类型	12
五、评估基准日	12
六、评估依据	13
七、评估方法	15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17
九、评估假设	18
十、评估结论	19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21
十二、资产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22
十三、资产评估报告日	23
十四、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和资产评估机构印章	23
附 件.....	25



声 明

本声明系资产评估报告不可分割的部分。

一、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财政部发布的资产评估基本准则和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发布的资产评估执业准则和职业道德准则编制。

二、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及本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违反前述规定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不承担责任。

三、本资产评估报告仅供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除此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四、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专业人员提示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其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五、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专业人员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坚持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并对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依法承担责任。

六、评估对象涉及的资产、负债清单由委托人、被评估单位申报并经其采用签名、盖章或法律允许的其他方式确认；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依法对其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负责。

七、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与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与相关当事人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对相关当事人不存在偏见。

八、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已经对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的资产进行现场调查；已经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状况给予必要的关注，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资料进行了查验，对已经发现的问题进行了如实披露，



上海申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东体育会路816号C楼
电话：021-31273006
传真：021-31273013 邮编：200083
E-mail: shenwei_co@163.com

并且已提请委托人及其他相关当事人完善产权以满足出具资产评估报告的要求。但我们仅对委估资产的价值发表意见，我们无权对它们的法律权属作出任何形式的保证。本报告不得作为任何形式的产权证明文件使用。

九、本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的分析、判断和结果受资产评估报告中假设和限制条件的限制，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充分考虑资产评估报告中载明的假设、限定条件、特别事项说明及其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十、我们对房屋建筑物和机器设备等实物资产的勘察按常规仅限于其表现的质量、使用状况、保养状况，未触及内部被遮盖、隐蔽及难于接触到的部位，我们没有能力也未接受委托对上述资产的内部质量进行专业技术检测和鉴定，我们的评估以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提供的资料为基础，如果这些评估对象的内在质量有瑕疵，评估结论可能会受到不同程度的影响。

十一、本资产评估报告除按规定报送有关政府监管部门或依据法律、行政法规需公开的情形外，未经本资产评估机构许可，资产评估报告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不得发表于任何公开的媒体上。



上海克来机电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拟发行股份与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涉及的 南通克来凯盈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报告

沪申威评报字（2019）第 1173 号

摘 要

以下内容摘自资产评估报告正文，欲了解本评估业务的详细情况和正确理解评估结论，应当阅读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一、 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和资产评估合同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本次评估的委托人为上海克来机电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被评估单位为南通克来凯盈智能装备有限公司，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为上海克来机电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他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评估报告使用人。

二、 评估目的

发行股份与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三、 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本次评估对象为南通克来凯盈智能装备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范围为南通克来凯盈智能装备有限公司在 2019 年 8 月 31 日的全部资产和负债。（详见资产评估明细表）

四、 价值类型

市场价值类型

五、 评估基准日

2019 年 8 月 31 日



六、 评估方法

采用资产基础法。

七、 评估结论

评估前南通克来凯盈智能装备有限公司合并总资产账面值为 393,842,196.80 元，负债账面值为 170,983,283.62 元，所有者权益账面值为 222,858,913.18 元。

评估前南通克来凯盈智能装备有限公司单体总资产账面值为 226,854,513.49 元，负债账面值为 45,010,080.36 元，所有者权益账面值为 181,844,433.13 元。

本评估报告选用资产基础法的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具体结论如下：

经评估，以 2019 年 8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在假设条件成立的前提下，南通克来凯盈智能装备有限公司总资产评估值为 311,854,513.49 元，负债评估值为 45,010,080.36 元，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值为 266,844,433.13 元，大写人民币：贰亿陆仟陆佰捌拾肆万肆仟肆佰叁拾叁元壹角叁分。与合并报表口径相比评估增值 43,985,519.95 元，增值率 19.74%；与母公司单体报表相比评估增值 85,000,000.00 元，增值率 46.74%。

评估结论使用有效期为一年，即在 2019 年 8 月 31 日到 2020 年 8 月 30 日期间内有效。

八、 对评估结论产生重大影响的特别事项

根据上海众源燃油分配器制造有限公司提供的最高额抵押合同（嘉定 2018 年最高抵字第 1808301 号），沪房地嘉字 2006 第 023366 号共计建筑面积 7081.44 平方米及相应土地使用权抵押给中国人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嘉定支行，抵押期限自 2018 年 8 月 24 日至 2023 年 8 月 23 日，至评估基准日尚未注销。但评估机构提请评估报告使用者仍需不依赖本报告而对委估资产的抵押等情况作出独立的判断。

具体内容详见评估报告正文“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上海申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东体育会路816号C楼
电话：021-31273006
传真：021-31273013 邮编：200083
E-mail: shenwei_co@163.com

为了正确理解评估结论，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充分考虑资产评估报告中载明的假设、限定条件、特别事项说明及其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本资产评估报告日为2019年12月31日。



上海申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东体育会路 816 号 C 楼
电话：021-31273006
传真：021-31273013 邮编：200083
E-mail: shenwei_co@163.com

上海克来机电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拟发行股份与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涉及的
南通克来凯盈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报告
正文

沪申威评报字（2019）第1173号

上海克来机电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申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贵公司的委托，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采用资产基础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南通克来凯盈智能装备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与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涉及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在 2019 年 8 月 31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和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的概况

（一）委托人：上海克来机电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7505705799049

住所：上海市宝山区罗东路 1555 号 4 幢

法定代表人：谈士力

注册资本：人民币 17576.0000 万元整

公司类型：2003 年 5 月 30 日

成立日期：2003 年 5 月 30 日至不约定期限

经营范围：工业自动化生产系统设备、机电一体化产品及设备、电子控制及气动



上海申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东体育会路 816 号 C 楼
电话：021-31273006
传真：021-31273013 邮编：200083
E-mail: shenwei_co@163.com

元器件、现代展示设备设计、安装、调试、维修，保养，工业自动化设备、机电一体化设备及产品技术的“四技”服务；从事各类机电自动化生产线组装加工；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 被评估单位：南通克来凯盈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600MA1T7ME10R

住所：南通市港闸区永兴路 11 号南通金融科技城 34 号楼 2 楼

法定代表人：谈士力

注册资本：21400 万元整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期限：2017 年 11 月 02 日至 2037 年 11 月 01 日

经营范围：工业自动化设备设计、制造、安装、调试、维修、保养；软件开发及技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南通克来凯盈智能装备有限公司简介

南通克来凯盈智能装备有限公司，由上海克来机电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与南通凯淼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共同出资设立，于 2017 年 11 月成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0 万元。

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实缴出资比例(%)
1	上海克来机电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600.00	600.00	60.00	60.00
2	南通凯淼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400.00	0.00	40.00	0.00
	合计	1000.00	600.00	100.00	60.00

2018 年 1 月，根据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的注册资本由 1,000 万元增至 21,400 万元。增资后，上海克来机电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认缴 13,910.00 万元，南通凯淼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认缴 7,490.00 万元



上海申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东体育会路 816 号 C 楼
电话：021-31273006
传真：021-31273013 邮编：200083
E-mail: shenwei_co@163.com

截至评估基准日，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实缴出资比例(%)
1	上海克来机电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3,910.00	10,985.00	65.00	51.33
2	南通凯淼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7,490.00	7,490.00	35.00	35.00
	合计	21,400.00	18,475.00	100.00	86.33

2、主要会计政策及税收政策

南通克来凯盈智能装备有限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其他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公司增值税税率为 13%；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

3、资产结构和经营情况

公司近年有关的资产、财务情况如下：

合并资产负债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8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10,003,936.91	129,394,671.58	171,862,410.27
固定资产净额	0.00	54,280,083.89	60,808,521.57
在建工程	0.00	5,570,108.42	8,490,008.97
无形资产	0.00	32,232,791.32	29,141,573.24
商誉	0.00	122,246,472.83	122,246,472.83
长期待摊费用	0.00	424,615.98	601,167.57
递延所得税资产	0.00	414,375.14	692,042.35
非流动资产合计	0.00	215,168,447.58	221,979,786.53
资产合计	10,003,936.91	344,563,119.16	393,842,196.80
流动负债	4,003,234.23	178,950,648.55	169,203,283.62
非流动负债	0.00	1,780,000.00	1,780,000.00
负债合计	4,003,234.23	180,730,648.55	170,983,283.62
净资产	6,000,702.68	163,832,470.61	222,858,913.18



上海申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东体育会路 816 号 C 楼
电话：021-31273006
传真：021-31273013 邮编：200083
E-mail: shenwei_co@163.com

单体资产负债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8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10,003,936.91	1,180,734.79	16,854,513.49
长期股权投资	0.00	210,000,000.00	210,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0.00	210,000,000.00	210,000,000.00
资产合计	10,003,936.91	211,180,734.79	226,854,513.49
流动负债	4,003,234.23	65,034,750.00	45,010,080.36
非流动负债	0.00	0.00	0.00
负债合计	4,003,234.23	65,034,750.00	45,010,080.36
净资产	6,000,702.68	146,145,984.79	181,844,433.13

公司近年的经营情况如下：

合并利润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7 年 11 月 02 日 -12 月 31 日	2018 年度	2019 年 1-8 月
营业总收入	-	269,977,293.47	240,471,920.49
营业总成本	-936.91	252,901,942.79	212,133,079.93
其他收益	-	598,957.00	182,983.57
信用减值损失	-	-	-1,042,275.39
资产减值损失	-	-896,976.57	-808,839.38
资产处置收益	-	-5,950.35	-
营业利润	936.91	16,771,380.76	26,670,709.36
营业外收入	-	413,714.17	369,933.93
营业外支出	-	12,936.91	271,175.80
利润总额	936.91	17,172,158.02	26,769,467.49
所得税	234.23	2,340,390.09	3,493,024.92
净利润	702.68	14,831,767.93	23,276,442.57

单体利润表



上海申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东体育会路 816 号 C 楼
电 话：021-31273006
传 真：021-31273013 邮编：200083
E-mail: shenwei_co@163.com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7 年 11 月 02 日 -12 月 31 日	2018 年度	2019 年 1-8 月
营业总收入	0.00	139,291.27	0.00
营业总成本	-936.91	2,994,243.39	51,241.66
营业利润	936.91	-2,854,952.12	-51,241.66
营业外收入	0.00	0.00	0.00
营业外支出	0.00	0.00	310.00
利润总额	936.91	-2,854,952.12	-51,551.66
所得税	234.23	-234.23	0.00
净利润	702.68	-2,854,717.89	-51,551.66

上述 2017 年 11 月 02 日-12 月 31 日，2018 年度，2019 年 1-8 月数据摘自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文号：信会师报字[2019]第 ZA15839 号）。

（三）委托人与被评估单位的关系

截止评估基准日，委托人持有被评估单位股权 65%。系被评估单位控股股东。

（四）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评估报告使用人：

除与本经济行为相关的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报告使用人外，无其他评估报告使用人。

二、评估目的

根据《Minority 项目启动会会议纪要》，因上海克来机电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拟以发行股份与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方式收购南通克来凯盈智能装备有限公司股权事宜，由上海克来机电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委托上海申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该经济行为涉及的南通克来凯盈智能装备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估算，并发表专业意见。

已取得的经济行为文件：

1、《Minority 项目启动会会议纪要》；



上海申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东体育会路 816 号 C 楼
电话：021-31273006
传真：021-31273013 邮编：200083
E-mail: shenwei_co@163.com

2、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本次评估的对象为南通克来凯盈智能装备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范围为南通克来凯盈智能装备有限公司申报的在 2019 年 8 月 31 日的全部资产和负债。

具体为：

（一）企业申报的表内资产及负债对应的会计报表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其具体类型和账面金额如下：

项目	账面金额(元)
货币资金	476,873.16
其他流动资产	16,377,640.33
流动资产合计	16,854,513.49
长期股权投资	210,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0,000,000.00
资产合计	226,854,513.49
应交税费	8,937.50
其他应付款	45,001,142.86
负债合计	45,010,080.3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1,844,433.13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	226,854,513.49

上述资产和负债数据摘自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文号：信会师报字[2019]第 ZA15839 号）。

南通克来凯盈智能装备有限公司位于上海市宝山区罗东路 1555 号 4 幢 304 办公室的办公场所系向上海克来三罗机电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租赁，故本次不纳入评估范围。

（二）企业申报的表外资产的类型、数量：

企业未申报。



(三) 评估范围中主要资产情况：

列入本次清查范围的主要资产包括长期股权投资。具体分布地点及特点如下：

1. 长期股权投资

截至评估基准日，长期股权投资账面值为 210,000,000.00 元，系所持有的上海众源燃油分配器制造有限公司 100.00% 的股权。

(四) 引用其他机构出具的报告结论所涉及的资产类型、数量和账面金额：

无。

除上述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负债外，南通克来凯盈智能装备有限公司承诺无其他应纳入评估范围的账外资产及负债，上述委托评估对象和范围与经济行为涉及的评估对象和范围一致。

四、价值类型

价值类型及定义：根据本次评估目的，评估采用市场价值类型。所谓市场价值是指自愿买方和自愿卖方在各自理性行事且未受任何强迫的情况下，评估对象在基准日进行正常、公平交易的价值估计数额。

本次评估选择该价值类型，主要是基于本次评估目的、市场条件、评估假设及评估对象自身条件等因素。需要说明的是，同一资产在不同市场的价值可能存在差异。

五、评估基准日

根据被评估单位的具体情况，为确切地反映委估对象的公允价值，有利于本项目评估目的顺利实现，尽可能与评估目的的实现日接近，并考虑会计核算期等因素，经评估机构与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协商一致，本项目资产评估基准日为 2019 年 8 月 31 日。

所选定的评估基准日邻近期间，国际和国内市场未发生重大波动，各类商品、生产资料和劳务价格基本稳定，人民币对外币的市场汇率在正常波动范围之内，因而，评



估基准日的选取不会使评估结果因各类市场价格时点的不同而受到实质性的影响。

本次评估的一切取价标准和利率、汇率、税率均为评估基准日有效的价格标准和利率、汇率、税率。

六、评估依据

（一）法律法规依据

- 1、《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四十六号）
- 2、《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3 年修订）
- 3、《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4 年修订）
- 4、《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三号）
- 5、《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国务院令 538 号）
- 6、《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令 50 号）
- 7、《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
- 8、《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 108 号）
- 9、《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 33 号）
- 10、其他有关法规和规定。

（二）评估准则依据

- 1、《资产评估基本准则》财资〔2017〕43 号
- 2、《资产评估职业道德准则》中评协〔2017〕30 号
- 3、《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程序》中评协〔2018〕36 号
- 4、《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报告》中评协〔2018〕35 号
- 5、《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评协〔2017〕33 号
- 6、《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档案》中评协〔2018〕37 号



- 7、《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中评协（2018）38号
- 8、《资产评估价值类型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7号
- 9、《资产评估对象法律权属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8号
- 10、《资产评估专家指引第6号—上市公司重大重组评估报告披露》中评协（2015）67号

- 11、《资产评估机构业务质量控制指南》（中评协（2017）46号）

（三）经济行为依据

- 1、《Minority项目启动会会议纪要》
- 2、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四）权属依据

- 1、南通克来凯盈智能装备有限公司章程
- 2、其他产权证明资料
- 3、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承诺函。

（五）取价依据

- 1、当地有关计价收费标准的法规、规章
- 2、国家有关部门发布的统计资料
- 3、《资产评估常用方法与参数手册》（机械工业出版社）
- 4、评估基准日有效的利率、汇率、税率
- 5、国内证券市场的历史收益统计分析数据
- 6、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报告
- 7、评估人员现场勘察记录
- 8、评估人员收集的各类与评估相关的佐证资料。



七、评估方法

（一）评估方法适应性分析

企业价值评估方法一般可分为市场法、收益法和资产基础法三种。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市场法，是指将评估对象与可比上市公司或者可比交易案例进行比较，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能够采用市场法评估的基本前提条件是需要存在一个该类资产交易十分活跃的公开市场。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收益法，是指将预期收益资本化或者折现，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收益法的基本原理是一个理智的购买者在购买一项资产时所愿意支付的货币额不会高于所购置资产在未来能给其带来的回报。运用收益法评估资产价值的前提条件是预期收益可以量化、预期收益年限可以预测、与折现密切相关的预期收益所承担的风险可以预测。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资产基础法，是指以被评估企业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合理评估企业表内及表外各项资产、负债价值，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即将构成企业的各种要素资产的评估值加总减去负债评估值求得企业股东权益价值的方法。资产基础法的思路是任何一个投资者在决定投资某项资产时所愿意支付的价格不会超过组建该项资产的现行成本。

三种基本方法是从不同的角度去衡量资产的价值，从理论上说，在完全市场条件下，三种基本方法得出的结果会趋于一致，但受市场条件、评估目的、评估对象、掌握的信息情况等诸多因素，以及人们的价值观不同，三种基本方法得出的结果会存在着差异。

由于目前国内类似交易案例较少，或虽有案例但相关交易背景信息、可比因素信息等难以收集，可比因素对于企业价值的影响难以量化；同时在资本市场上也难以找到与被评估单位在资产规模及结构、经营范围与盈利能力等方面相类似的可比公司信



息，因此本项评估不适用市场法。

经了解，南通克来凯盈智能装备有限公司无稳定的主营业务及主营收入，同时企业目前无在职人员、不承担任何管理职能，因此不适合单独采用收益法进行评估；下属子公司上海众源燃油分配器制造有限公司有稳定业务和相应收入，未来收益可以合理预期，故子公司上海众源燃油分配器制造有限公司可采用收益法评估。

资产基础法又名成本加和法，从企业账面出发，将企业各项有形无型资产逐项评估后确认企业价值。由于被评估单位可以提供、评估师也可以从外部收集到满足资产基础法所需的资料，结合本次评估目的及资料收集情况，评估人员认为可以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

根据上述适应性分析以及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结合委估资产的具体情况，本次对子公司上海众源燃油分配器制造有限公司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对委估资产的价值进行评估；对母公司南通克来凯盈智能装备有限公司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评估人员对形成的各种初步价值结论进行分析，在综合考虑初步价值结论的合理性及所使用数据的质量和数量的基础上，形成合理评估结论。

（二）评估方法介绍

A. 资产基础法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成本法也称资产基础法，是指在合理评估企业各项资产价值和负债的基础上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思路。其中各项资产的价值应当根据其具体情况选用适当的评估方法得出，主要资产评估方法简述如下：

1、流动资产的评估

本次委估的流动资产为货币资金及其他流动资产。

1.1 货币资金的评估

通过盘点现金，核查银行对账单及余额调节表，按核实后的账面值评估。



1.2 其他流动资产的评估

借助于历史资料和评估中调查了解的情况，通过核对明细账户，执行替代程序对各项明细予以核实。根据核实后的账面值确定评估值。

2、长期投资的评估

根据被投资企业的具体资产、盈利状况、股权比例、清查情况及其对评估对象价值的影响程度等因素，合理确定评估方法和评估程序。

对于控股型的长期投资、资产状况对股权价值有重大影响的长期投资，按整体资产评估后的净资产结合投资比例，确定评估值。具体评估过程详见子公司评估说明。

3、负债的评估

负债是企业承担的能以货币计量的需以未来资产或劳务来偿付的经济债务。

负债评估值根据评估目的实现后的产权持有人实际需要承担的负债项目及金额确认。

通过以上的评估，经过分析后最终确定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评估值。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 1、了解委评对象概况、评估目的和评估项目情况，进行初步风险评价。
- 2、接受评估委托、商定与评估目的相关的评估范围和对象，商定评估基准日，评估机构与委托人订立资产评估委托合同，并按规定作出承诺。
- 3、组成评估项目组，拟订评估计划和方案。
- 4、指导被评估单位进行清查，填写资产清查明细表，准备并提供评估所需的各种资料。
- 5、到被评估单位现场，听取有关人员对企业情况及评估对象历史和现状的介绍，查证主要委评资产的权属资料 and 成本资料，对被评估单位填写的各种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的内容和数额进行了实物核对、勘查，并与被评估单位的账表内容、数据和财会



原始凭证进行抽查核对，根据需要进行必要的取证。

6、根据评估目的、评估现场作业了解的情况、搜集的资料以及被评估单位的具体情况选择适当的评估方法，搜集市场价格信息和相关参数资料，评定估算评估对象的评估值。

7、根据评估人员对评估对象的初步评估结果，评估项目组进行汇总分析，防止发生重复和遗漏，对评估初步结果进行调整、修改和完善。

8、根据评估工作情况和分析调整后的评估结果，起草资产评估报告书，经内部三级审核，并征询委托人反馈意见后，向委托人出具正式资产评估报告书。

九、评估假设

评估人员根据评估准则的要求，认定以下假设条件在评估基准日时成立，当未来经济环境发生较大变化时，评估人员将不承担由于假设条件改变而推导出不同评估结果的责任。

（一）基本假设

（1）国家现行的宏观经济、产业等政策不发生重大变化。

（2）评估对象所处的社会经济环境以及所执行的税赋、税率等政策无重大变化。

（3）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及不可预见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4）评估对象目前及未来的经营管理班子尽职，不会出现影响公司发展和收益实现的重大违规事项，并继续保持现有的经营管理模式持续经营。

（5）评估对象提供的历年财务资料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和进行收益预测时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会计核算方法在重要方面基本一致。

（6）评估对象在未来经营期内其主营业务结构、收入成本构成以及未来业务的销售策略和成本控制等仍保持其最近几年的状态持续，而不发生较大变化。不考虑未来可能由于管理层、经营策略以及商业环境等变化导致的业务结构等状况的变化。



(7) 在未来的经营期内，评估对象的各项期间费用不会在现有基础上发生大幅的变化，仍将保持其最近几年的变化趋势持续，并随经营规模的变化而同步变动。本评估所指的财务费用是企业生产经营过程中，为筹集正常经营或建设性资金而发生的融资成本费用。鉴于在一般情况下企业的货币资金或其银行存款等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频繁变化或变化较大，本次评估时不考虑存款产生的利息收入，也不考虑付息债务之外的其他不确定性损益。

(8) 本次估算不考虑通货膨胀因素的影响。在本次评估假设前提下，依据本次评估目的，确定本次估算的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估算中的一切取价标准均为估值基准日有效的价格标准及价值体系。

(9) 本次评估中所依据的各种收入及相关价格和成本等均是评估机构依据被评估单位提供的历史数据为基础，在尽职调查后所做的一种专业判断，评估机构判断的合理性等将会对评估结果产生一定的影响。

(二) 特殊假设

1、被评估单位提供的业务合同以及公司的营业执照、章程，签署的协议，审计报告、财务资料等所有证据资料是真实的、有效的；

2、公司现有的股东、高层管理人员和核心团队应持续为公司服务，不在和公司业务有直接竞争的企业担任职务，公司经营层损害公司运营的个人行为在预测企业未来情况时不作考虑；

3、公司股东不损害公司的利益，经营按照章程和合资合同的规定正常进行；

4、企业的成本费用水平的变化符合历史发展趋势，无重大异常变化；

5、企业以前年度及当年签订的合同有效，并能得到有效执行；

十、评估结论

评估前南通克来凯盈智能装备有限公司单体总资产账面值为 226,854,513.49 元，负



债账面值为45,010,080.36元，所有者权益账面值为181,844,433.13元。

1、资产基础法结果

经评估，以2019年8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在假设条件成立的前提下，南通克来凯盈智能装备有限公司总资产评估值为311,854,513.49元，负债评估值为45,010,080.36元，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值为266,844,433.13元，大写人民币：贰亿陆仟陆佰捌拾肆万肆仟肆佰叁拾叁元壹角叁分。与合并报表比评估增值43,985,519.95元，增值率19.74%；与母公司单体报表比评估增值85,000,000.00元，增值率46.74%。委评资产在评估基准日2019年8月31日的评估结果如下表：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2019年8月31日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额	增值率%
	A	B	C=B-A	D=C/ A
一、流动资产合计	1,685.45	1,685.45		
货币资金	47.69	47.69		
其他流动资产	1,637.76	1,637.76		
二、非流动资产合计	21,000.00	29,500.00	8,500.00	40.48
长期股权投资	21,000.00	29,500.00	8,500.00	40.48
三、资产合计	22,685.45	31,185.45	8,500.00	37.47
四、流动负债合计	4,501.01	4,501.01		
应交税费	0.89	0.89		
其他应付款	4,500.11	4,500.11		
五、负债合计	4,501.01	4,501.01		
六、净资产	18,184.44	26,684.44	8,500.00	46.74

2、评估结论的分析

经评估，本次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增值的主要原因是下属子公司上海众源燃油分配器制造有限公司收益法评估是从资产的未来盈利能力的角度对企业价值的评价，是委估企业的客户资源、内控管理、核心技术、管理团队、管理经验和实体资产共同作用下的结果，是从资产未来盈利能力的角度对企业价值的评价；委估企业预计经营前景较好，具有一定的盈利能力，资产组合能够发挥相应效用。

评估结论详细情况见资产评估明细表。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一)本报告所称“评估价值”，是指所评估的资产在现有用途不变并继续使用以及在评估基准日的外部经济环境前提下，根据公开市场原则确定的市场价值，没有考虑将来可能承担的抵押、担保事宜，以及特殊的交易方式可能追加付出的价格等对评估价值的影响；同时，本报告也未考虑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发生重大变化以及遇有自然力和其它不可抗力对资产价值的影响。

(二)本报告评估结果未考虑各类资产评估增、减值可能涉及的税费影响。

(三)对企业存在的可能影响资产评估结果的有关瑕疵事项，在企业委托时未做特殊说明，而评估人员根据从业经验一般不能获悉的情况下，评估机构和评估人员不承担相应责任。

(四)在评估股东权益价值时，评估结论是股东全部权益的客观市场价值。我们未考虑股权发生实际交易时交易双方所应承担的费用和税项等因素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五)本报告对评估资产和相关负债所做的评估，是为客观反映南通克来凯盈智能装备有限公司委评资产在评估基准日的价值，仅为实现评估目的而做，我公司无意要求被评估单位按本报告评估结果进行相关的账务处理。如需进行账务处理应由被评估单位的上级财税、主管部门批准决定。

(六)本次评估仅对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发表意见。鉴于市场资料的局限性，本次评估未考虑由于控股权和少数股权等因素产生的溢价或折价。股东部分权益价值并不必然等于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与股权比例的乘积。

(七)由于无法获取行业及相关资产产权交易情况资料，缺乏对资产流动性的分析依据，故本次评估中没有考虑资产的流动性对评估对象价值的影响。

(八)以下为在评估过程中已发现可能影响评估结论，但非评估人员执业水平和能力所能评定估算的有关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1、根据上海众源燃油分配器制造有限公司提供的最高额抵押合同（嘉定 2018 年最高抵字第 1808301 号），沪房地嘉字 2006 第 023366 号共计建筑面积 7081.44 平方米及相应土地使用权抵押给中国人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嘉定支行，抵押期限自 2018 年 8 月 24 日至 2023 年 8 月 23 日，至评估基准日尚未注销。但评估机构提请评估报告使用者仍需不依赖本报告而对委估资产的抵押等情况作出独立的判断。

2、至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承诺，本次委评的资产中除上述已披露的事项外，无其他抵押、担保、涉讼、或有负债等可能影响评估结果的重大事项。但评估机构提请评估报告使用者仍需不依赖本报告而对委估资产的抵押、担保等情况作出独立的判断。

至评估报告提出之日，除上述事项外，评估人员在本项目的评估过程中没有发现，且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也没有提供有关可能影响评估结论并需要明确揭示的特别事项情况。

特别事项可能会对评估结论产生影响，评估报告使用者应当予以关注。

十二、资产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1、本资产评估报告仅供委托人和本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其他使用人为本报告所列明的评估目的服务及送交财产评估主管部门审查使用，本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权归委托人所有。除按规定报送有关政府监管部门或依据法律、行政法规需公开的情形外，在未征得对方的许可前，本评估机构和委托人均不得将本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摘抄、引用或披露于公开媒体。

2、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未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及本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本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不承担责任。

3、本资产评估报告仅供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



上海申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东体育会路 816 号 C 楼
电话：021-31273006
传真：021-31273013 邮编：200083
E-mail: shenwei_co@163.com

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除此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4、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专业人员提示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6、如存在评估基准日期后、有效期以内的重大事项，不能直接使用本评估结论。在评估基准日后、评估结果有效期内若资产数量发生变化，应根据原评估方法对资产额进行相应调整，若资产价格标准发生变化，委托方在资产实际作价时应进行相应调整，但若已对资产评估价格产生明显影响时，委托方应及时聘请评估机构重新确定评估价值。

7、当政策调整对评估结论产生重大影响时，应当重新确定评估基准日进行评估。

8、本评估报告评估结论使用有效期为一年（自评估基准日算起至 2020 年 8 月 30 日止）。

9、本评估报告意思表达解释权为出具报告的评估机构，除国家法律、法规有明确的特殊规定外，其他任何单位和部门均无权解释。

十三、资产评估报告日

本资产评估报告日为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十四、资产评估专业人员签名和资产评估机构印章

本项目资产评估机构为上海申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东体育会路 816 号置汇谷 C 楼

邮 编：200083

联系电话：021—31273006

传 真：021—31273013



上海申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东体育会路816号C楼
电话：021-31273006
传真：021-31273013 邮编：200083
E-mail: shenwei_co@163.com

(本页无正文)

资产评估机构：上海申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马丽华

资产评估专业人员：陈毅夫（中国资产评估师）



李昊光（中国资产评估师）

李昊光

其他评估项目人员：



2019年12月31日



上海申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东体育会路 816 号 C 楼
电话：021-31273006
传真：021-31273013 邮编：200083
E-mail: shenwei_co@163.com

附 件

(除特别注明的外，其余均为复印件)

- 1、《Minority 项目启动会会议纪要》;
- 2、南通克来凯盈智能装备有限公司基准日审计报告;
- 3、南通克来凯盈智能装备有限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4、南通克来凯盈智能装备有限公司章程;
- 5、委托人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6、委托人的承诺函;
- 7、南通克来凯盈智能装备有限公司的承诺函;
- 8、资产评估机构和资产评估人员的承诺函;
- 9、上海市财政局备案公告（沪财企备案（2017）7 号）;
- 10、资产评估师职业资格证书登记卡;
- 11、资产评估机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12、资产评估委托合同。